

相邻建筑影响通风采光生纠纷 调委会耐心调和解困局

□ 吕学伟

“拿到这笔补偿款,心里的石头总算落了地,以后粮食晾晒也有了着落,真是太感谢镇里和村里的调解了!”1月19日,大名县杨桥镇南马头村村民刘甲(化名)脸上露出了释然的笑容。一场通风采光权纠纷,在镇、村调委会耐心调解下得以化解。

南马头村紧邻常元线,便利的交通条件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了得天独厚的优势。为激活村集体经济,带动村民就近就业,村民刘乙(化名)与村委会沟通协商后,决定利用村内闲置宅基地打造农家乐项目。

四层楼高的建筑建成后,对相邻的刘甲家的通风采光造成影响。去年秋收后,因光照不足,刘甲家储存的粮食大量发霉变质,造成了经济损失。“好好的粮食烂了,换谁都心疼。”看着发霉的粮食,刘甲既焦急又气愤,执意要求刘乙拆去一层建筑。双方僵持不下,矛盾逐渐升级。

一边是带动乡村经济发展、助力村民增收的农家乐项目,一边是村民的合法通风采光权与财产损失,如何

在两者之间找到平衡点,成为摆在镇、村干部面前的难题。“群众利益无小事,既要守护好乡村发展的好势头,也要维护好村民的合法权益。”镇党委副书记孟振华主动靠前,牵头成立由镇、村调委会调解员参加的调解小组,决心啃下这块“硬骨头”。

调解人员秉持“情理兼顾、公平公正”的原则,多次组织双方面对面沟通。一方面,耐心倾听刘甲的诉求,实地查看通风采光受影响情况,核算粮食损失金额,让他感受到被重视、被理解;另一方面,也向刘甲说明农家乐项目对村集体发展的重要意义,讲述刘乙创业的不易,引导双方换位思考。同时,针对粮食晾晒的长远问题,调解人员积极协调村委会,提出“粮食可在村委会大院晾晒”的解决方案,彻底打消刘甲的后顾之忧。在工作人员的反复疏导和情理劝说下,双方逐渐放下芥蒂,愿意各退一步寻求解决方案。最终,经过多轮协商,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刘乙向刘甲支付补偿金1.2万元,弥补其粮食损失。刘甲也不再追究刘乙责任。双方握手言和。

情暖寒冬 法润童心

本报讯(记者 封颖慧)

1月31日下午,河北新业律师事务所2025年度年会活动现场暖意融融,爱心涌动。这场兼具行业温度与社会责任感的年度盛会,因一份特殊的邀约而更显厚重——律所特邀邀请石家庄市少年儿童保护教育中心的30余名孩子与老师来到现场,与全体新业律所工作人员及家属欢聚一堂,共同感受

寒冬里的暖意。

活动现场,一场爱心捐赠仪式如期举行,成为活动最动人的环节。新业律所精心准备了46套卫衣,由党支部书记王立宏送到孩子们手中。石家庄市少年儿童保护教育中心代表为新业律所颁发捐赠证书,感谢律所对孩子们的暖心呵护,以及对少保中心工作的支持与关心。

老人赌气出走滞留服务区 高速交警暖心救助

本报讯(孙冠伟)近日,高速交警六支队邢台大队接到邢台服务区保安报警,称一名七旬老人在服务区滞留多时,请求协助处置。

接警后,执勤民警立即赶赴现场。经与保安核实,老人当日下午随车辆途经服务区时下车,之后便独自滞留,不愿说明个人及家属信息。通过耐心沟通,民警了解到,老人因与家人发生矛盾,原本计划乘车前往邢台市威县章台镇老家,车辆到达邢台服务区后,司机称车辆到邢台了,老人可以下车了。在服务区下车后,老人面对陌生环境一时不知所措。

此时天色已晚,气温持续下降,老人独自滞留存在安全风险。考虑到老人情绪尚未平复,且不愿提供家属联系方式,民警先安抚其情绪,协调服务区工作人员为老人安排临时住宿,提供热食与保暖物资。随后,民警根据老人随身携带的身份证信息,联系到其家属,告知老人现状及所处位置。家属得知消息后,当即表示次日赶来接回老人。

次日,老人家属抵达服务区见到老人后,紧紧握住民警的手反复道谢。民警叮嘱老人家属返程途中注意安全,平时多与家人沟通,避免类似情况发生。

新乐市中医医院在市级卫健系统技能比武中斩获多项奖项

近日,在2025年石家庄市卫生健康系统医疗技能比武总决赛中,新乐市中医医院4名临床骨干表现突出,均获得奖项。

本次比武活动由石家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与市总工会联合举办,活动分为预赛、初赛和决赛,经过层层选拔,新乐市中医医院4名选手晋级总决赛。决赛设医师、护理、中医三个组别,包含10个竞赛项目,4名选手凭借扎实的专业功底与娴熟的临床技

能,获得“识药辨方”项目三等奖、“推拿”项目三等奖、“针刺”项目三等奖等三项荣誉。

近年来,新乐市中医医院持续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注重医务人员专业技能培养。此次获奖,体现了该医院中医临床人才的专业素养和技术水平。该医院将以此次竞赛为契机,持续锻造业务过硬、素质优良的专业队伍,更好地服务广大群众健康。 默萌

寒假驾考高峰来临—— 石家庄交警为你解析寒假驾考预约规则

□ 本报记者 鲍娜军

随着2026年寒假来临,高校学生返乡学车、群众集中考证需求叠加,驾考预约进入高峰期。为帮助考生精准掌握预约规则,顺利完成考试安排,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车辆及驾驶人管理所专项解读当地预约细则,以精细化服务保障考试有序开展。

石家庄市驾考预约已实现“App+网页”双渠道全覆盖,考生可自主选择便捷方式办理。核心操作流程如下:通过“交管12123”App登录后,在“业务中心-驾驶证业务”选择“考试预约”,或登录河北省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

平台(网址:he.122.gov.cn),按提示完成科目、场地、场次选择,勾选“自主预约”或“服从系统安排”模式后提交申请。

石市车管所特别提醒,预约前需确认两项关键前提:一是已完成对应科目培训学时要求,二是预约日期在学习驾驶证明有效期内。提交申请后,考生需重点关注“网办进度”查询结果,因系统或信号原因,切勿仅依赖短信通知,可通过网页版平台“考试预约结果公布”栏目实时核对。目前,全市支持预约的准驾车型包括A1、A2、A3、B1、B2、C1、C2,考试科目涵盖科目一至科目三安全文明常识考试。

针对考生关注的预约排序问题,石市车管所明确,本地系统严格按照“三类时间取最大值”原则自动排序,而非“先到先得”:以考生业务受理时间、上一次考试时间(含缺考)、上一次取消预约时间中的最晚时间为排序依据,排名靠前的考生优先安排考试。为保障特殊需求考生权益,石家庄开通驾考优先预约通道,符合条件的考生每个科目可享受1次优先预约资格。根据交管部门规定,优先预约适用人群包括:学习驾驶证明有效期不足6个月的初次申领考生,恢复驾驶资格或满分学习后距驾驶证过期3年不足6个月(满分学习为不足3个

月)的申请人。符合条件的石家庄考生,可通过“交管12123”App“优先预约计划”提交申请,自主选择考试场地、日期及场次,突破常规排序限制。需注意的是,优先预约需以完成科目培训学时、通过前置科目考试为前提,并非“无门槛插队”,旨在为时间紧迫的考生提供应急通道。为应对寒假高峰,石家庄多家考场已启动加场模式。据统计,自寒假驾考高峰以来,石市车管所先后为警安、燕赵、华丰等需求量大的考场多次增加考试场次、考试人数,截至2月3日,考试量增幅达30%。



近日,保定市满城区司法局工作人员走进辖区社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工作人员将法律知识与“法治飞行棋”“法治飞行棋”等小游戏相融合,为居民详细讲解了民法典中与婚姻家庭、邻里纠纷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并针对居民提出的法律疑问,逐一耐心解答,引导大家树立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的观念。

李梦瑶 摄

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的基层运行与深化路径探索

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是检察机关和公安机关为积极适应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要求的重要举措,也是构建规范高效的执法司法制约监督体系的关键抓手。这一机制以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以下简称侦协办)为核心载体,依托侦协办的实质化、常态化运转,共同推动检察机关和公安机关协同履职,持续提升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水平和检察机关监督能力,确保依法履行刑事检察职能,共同维护司法公正。本文立足基层司法实践,分析该机制在基层运行中的成效并探讨进一步深化与完善相关工作举措的路径。

一、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运行的基层成效

构建起新型良性互动检警关系。侦协办由检察机关刑事检察部门与公安机关法制部门共同牵头,依托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设立。检察机关采用检察官“派驻+轮值”的模式与公安机关法制人员联合办公开展工作。检察机关通过信息共享机制,可实时登录公安机关执法办案系统,查询刑事案件、行政案件相关数据信息,实现对侦查活动的动态监督。同时,检警联席会议机制运行日益规范化,通过召开联席会议共同分析研判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这种“面对面”直接沟通,使监督

与协作在实践中不断相互融合,检警双方正逐步迈向一种优势互补、责任共担的新型关系。

强化司法公正与程序正义保障。依托侦协办平台,检察机关监督端口前移,从过去“被动受理”转变“靠前介入”。通过提前介入机制,引导公安机关明确侦查取证方向,使其依法、及时、规范地开展取证工作,从源头上排除瑕疵证据。对公安机关而言,及时接受检察机关对证据调取、事实认定和法律适用等方面的专业指导,有效提高侦查水平和效率;对检察机关而言,这种提前介入模式,将引导侦查贯穿于整个侦查活动中,使案件在侦查阶段收集的证据更符合逮捕的证据标准和起诉的证据需求标准,为实现案件的实体公正筑牢了程序根基。

提升诉讼效率与案件办理质效。依托侦协办平台,检警双方同场办公,打破部门间的壁垒,检察机关精准引导公安机关在案件侦查阶段,全面收集完善证据,让案件从侦查源头即打下坚实基础,减少了反复补充侦查,缩短办案周期,有效提升了群众满意度。针对复杂疑难案件、新型犯罪案件在法律适用标准不统一、案件定性存在争议等难题时,双方充分发挥联合办公的即时性优势,通过重大疑难案件会商机制,近距离会商研判,聚焦案件争议的堵点梳理分析,共同把关,有效

凝聚办案共识,切实提升了诉讼效率和案件办理质效。

二、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运行深化路径

以队伍建设赋能,筑牢协作根基。检察机关应根据刑事案件数量及公安机关实际侦查需求,建立“同步(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远程(派出所和专业警队)+巡回(实地巡回)”监督协作模式。选派有办理重大疑难案件经验的检察官进驻侦协办。公安机关应指定业务骨干专职对接,确保人员相对稳定和工作连续性。定期组织检警双方开展同堂培训,适时邀请专家、业务精英授课共同提升业务能力。定期组织双方开展案件庭审观摩评议活动,通过评议复盘案件,为后续办理同类案件提供可复制的实践样本。

以技术破壁打破信息壁垒。推进建立安全、高效、可控的检警协同信息共享机制。设立独立加密数据共享区域,在不改变检警现有办案系统结构的基础上,建立安全可靠的数据通道,实现行警、刑事案件核心数据互通。借鉴“河北省刑事诉讼检察监督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的建设经验,逐步构建包含“监督线索智能发现”“监督辅助决策”“监督闭环管理”“案件跟踪督办”四大功能的数字化监督系统,实现侦查监督数据化闭环运行。

精准把握监督与协作的平衡

点。推动建立“清单式+闭环式”监督机制。检警双方共同制定《侦查违法事项目录》,作为在侦查活动监督中的工作依据。同时,推行“监督-整改-督促”全流程监督模式。针对重大违法事项,以书面形式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侦协办全程跟踪督促落实,提升监督规范化水平。针对轻微问题事项,采取口头提醒等柔性的方式,力促及时纠正问题,避免过度干预影响公安机关的工作效率。双方共同建立科学合理的双向互评机制。设定体现协作配合质效与监督制约成效的科学考评,将全部考评结果,纳入各自年度考核中,通过量化成绩压实责任,进一步筑牢执法司法协同办案的坚实根基。

三、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运行展望

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依托侦协办在基层运行以来,其数据信息共享、提前介入、联席会议、案件会商等机制发挥了重要作用,取得了显著的成果。展望未来,侦协办应在工作中不断探索,拓展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的广度与深度。在协作与监督并重,效率与质量双赢中进一步优化创新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让联系检警“桥梁”的侦协办,发挥出最大的效能。

李艳红(作者单位:唐山市丰润区人民检察院)

卢龙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关于启用道路交通技术监控设备点位的公示

为了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创造文明和谐的交通环境,根据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现将新增道路交通技术监控设备点位及采集的违法行为公示如下:

一、固定式违法抓拍设备
永泰大街宏屹国际城小区路段、永祥街与北溪路交叉路东侧路段、永兴大街与花溪路交叉口东侧路段、夷齐大街与养德路交叉口西侧路段、永平大街与

肥子路交叉口北侧路段、永兴大街与肥子路交叉口南侧路段、龙城路与永旺大街交叉口西侧路段、永兴大街与肥子路交叉口西侧路段、卢昌线刘田各庄镇政府路段。

上述公示点位设备,对机动车违反规定停放、临时停车且驾驶人不在现场或驾驶人虽在现场拒绝立即驶离,妨碍其它车辆、行人通行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采集。

二、电子警察监控设备

夷齐大街与武山路交叉口、永平大街与开六路交叉口。

上述公示点位设备,对驾驶机动车违反道路交通信号灯通行的,机动车违反禁止标线指示的,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以外的道路上逆向行驶的,机动车通过有灯控路口时,不按所需进行方向驶入导向车道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采集。

三、智能卡口设备

夷齐大街与武山路交叉口、永平大街与开六路交叉口。

上述公示点位设备,对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以外的道路上行驶时,驾驶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驾驶时拨打接听手持电话的交通安全违法行为进行采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及《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将对道路交通

违法行为实施监控,所获得的道路交通技术监控设备拍摄的交通违法行为照片、数据及相关资料是处理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的直接证据。以上交通违法监控点位,自发布之日起5日后,于2026年2月15日零时启动抓拍,请广大驾驶员自觉遵守交通法规,文明、规范、安全出行,确保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卢龙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
2026年2月9日